股票代碼：2034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

負責人：張　清　課
地　址：彰化縣溪州鄉舊眉村中山路四段270號
電　話：(04) 889-9666　　傳真機：(04) 889-9766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1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12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4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2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35
(七)關係人交易	36
(八)質押之資產	3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6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6
(十二)其　他	36～4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42～43
(十四)部門資訊	44～45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自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張 清 課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十　七　日

K&H 中國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CKH & W CPA Office

台北所：台北市長安東路二段七十七號三樓
TEL:(02)2507-1008 FAX:(02)2507-8939
E-mail:ckhw.cpa1008@msa.hinet.net

桃園所：桃園市中正路一〇七一號十樓之三
TEL:(03)355-3153 FAX:(03)355-3126
E-mail:kenchsu@ms26.hinet.net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5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5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存貨評價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截至民國105年12月31日存貨帳列金額為

4,029,127 仟元，與存貨評價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係從事不銹鋼製品產銷，因其存貨帳列金額重大，佔合併財務報表總資產 35%，且存貨評價政策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同時由於不銹鋼原料及產品價格深受國際原料市場價格波動所影響，且國際原料價格波動頻繁，因此將存貨評價列為本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並測試管理階層針對存貨評價所建立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取得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之評估資料，測試資料之正確性及完整性。
3. 評估管理階層所估計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其合理性。
4. 透過分析性複核程序評估整體存貨評價之合理性。

(二)應收款項估計減損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應收票據及帳款（含催收款）帳列金額為 1,945,955 仟元，佔合併財務報表總資產 17%，與應收款項估計減損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評估備抵呆帳時，因個別評估應收款項減損涉及管理階層判斷，故將個別重大且帳齡較長之應收帳款，評估其備抵呆帳之合理性列為本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對於上述所述層面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管理階層對備抵呆帳的評估政策，並測試應收帳款帳齡之正確性。
2. 複核管理階層對逾期帳款之管理報告，並參考過去之帳齡記錄及交易情形，瞭解個別金額重大且帳齡較長之應收帳款有無異常情形，並檢查期後收款狀況，以確認其收回之可能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

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事項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事務所名稱：中國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柯天賜　張維倫



核 准 文 號：前財政部證期會核准簽證文號
(78)台財證(一)第 2417 號函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64014 號函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十　七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	104年12月31日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六(一)	$472,882	4	$682,821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30,392	0	58,133	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25,853	0	21,408	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116,746	1	61,748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六)	1,829,209	16	1,492,407	15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七)	552,011	5	391,034	4
1310	存貨	六(八)	4,029,127	35	3,792,822	37
1410	預付款項		26,276	0	10,592	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1,547	0	27,974	0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084,043	61	6,538,939	65
15XX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	874,818	8	725,902	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八	2,553,194	22	2,580,446	2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23,838	0	62,372	1
1915	預付設備款		41,483	0	49,339	0
1920	存出保證金		83,085	1	25,024	0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六)	878,559	8	199,739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454,977	39	3,642,822	35
1XXX	資產總計		$11,539,020	100	$10,181,761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2,695,702	23	$1,629,725	1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一)	299,607	3	99,969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0	0	2,794	0
2150	應付票據		257	0	371	0
2170	應付帳款		192,505	2	194,050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347,705	3	257,263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0,161	0	67,951	1
2310	預收款項		337,534	3	215,265	2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銀行借款	六(十三)	0	0	123,008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2,690	0	52,369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926,161	34	2,642,765	27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銀行借款	六(十三)	0	0	312,859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4,903	0	3,727	0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四)	121,725	1	164,192	2
2645	存入保證金		7,190	0	8,160	0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33,818	1	488,938	5
2XXX	負債合計		4,059,979	35	3,131,703	32
3XXX	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4,071,307	36	3,701,189	36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1,663,578	14	1,848,637	18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七)		0		0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09,860	7	756,744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244	0	0	0
3350	未分配盈餘		923,958	8	753,732	7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八)	94	0	(10,244)	(0)
3XXX	權益合計		7,479,041	65	7,050,058	68
1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11,539,020	100	$10,181,76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中國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6年3月17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代碼	項目	附註	105年度	%	104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17,624,922	100	$18,374,72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八)	(15,822,961)	(90)	(17,028,938)	(93)
5900	營業毛利		1,801,961	10	1,345,782	7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633,032)	(4)	(618,764)	(3)
6200	管理費用		(201,715)	(1)	(166,230)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34,747)	(5)	(784,994)	(4)
6900	營業淨利		967,214	5	560,788	3
7000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14,482)	(0)	88,852	0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	(22,051)	(0)	(25,162)	(0)
7100	利息收入		396	0	604	0
7130	股利收入		250	0	1,752	0
7000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合計		(35,887)	(0)	66,046	0
7900	稅前淨利		931,327	5	626,834	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137,764)	(1)	(95,672)	(1)
8200	本期淨利		793,563	4	531,162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5,782)	(0)	(4,467)	(0)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二)	983	0	759	0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338	0	(16,445)	(0)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539	0	(20,153)	(0)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99,102	4	$511,009	2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793,563	4	$531,162	2
862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793,563	4	$531,162	2
8700	綜合損益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799,102	4	$511,009	2
872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799,102	4	$511,009	2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1.95		$1.3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1.94		$1.3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中國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6年3月17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允強資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A1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3,701,189	$1,848,637	$658,463	$0	$1,064,797	$6,201	$7,279,287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98,281		(98,281)		0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740,238)		(740,238)
D1	本期淨利					531,162		531,162
D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708)	(16,445)	(20,153)
Z1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3,701,189	1,848,637	756,744	0	753,732	(10,244)	7,050,058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3,116		(53,116)		0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0,244	(10,244)		0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370,119)		(370,119)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185,059				(185,059)		0
C13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185,059	(185,059)					0
D1	本期淨利					793,563		793,563
D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4,799)	10,338	5,539
Z1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4,071,307	$1,663,578	$809,860	$10,244	$923,958	$94	$7,479,04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中國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6年3月17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931,327	$626,834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00,113	194,421
A20900	利息費用	22,051	25,162
A21200	利息收入	(396)	(604)
A21300	股利收入	(250)	(1,75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4,473	7,184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3	406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805)	0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7,741	(10,447)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49,798)	(4,938)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336,802)	991,549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60,977)	(186,538)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236,618)	798,430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5,684)	14,18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747)	(27,174)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2,794)	1,455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14)	(257)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545)	26,890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81,512	(66,007)
A32210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122,269	(124,68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9,679)	(2,39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48,249)	(2,40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495,031	2,259,32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96	604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50	1,75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1,988)	(25,37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24,861)	(139,15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48,828	2,097,14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6,699	0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8,916)	(370,332)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37,480)	(387,82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632	14,96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減少	(58,061)	(3)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100)	0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8,800	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17,426)	(743,19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065,977	(73,891)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199,638	114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35,867)	(718,841)
C03100	存入保證金收回增加(減少)	(970)	41,62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70,119)	(740,23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58,659	(1,491,234)
EEEE	本期現金增加(減少)數	(209,939)	(137,283)
E00100	期初現金餘額	682,821	820,104
E00200	期末現金餘額	$472,882	$682,82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中國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6年3月17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度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62 年 1 月 31 日依公司法設立，主要係從事於不銹鋼管之製造加工及買賣、不銹鋼板及不銹鋼捲片裁剪加工與買賣、不銹鋼材料買賣與相關業務的代辦與進出口貿易。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0 年 9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6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金管會認可自民國 106 年起適用下列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38 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41 號之修正「農業：生物性植物」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及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將不致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造成重大變動。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釐清」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註

註：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民國10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民國10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各項外，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將不致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造成重大變動，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內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應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應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

(3)一般避險會計之修正使會計處理與企業之風險管理政策更為一致，開放非金融項目之組成部分及項目群組等得作為被避險項目，刪除高度有效避險之門檻，並新增在企業之風險管理目標不變之情況下得以重新平衡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避險比率。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本公司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5)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本公司	吉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吉茂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四)外幣換算

1. 合併公司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4.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之換算差額為公允價值損益之一部分。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5. 所有兌換損益在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3)係依書面之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九)金融資產減損

1.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合併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3)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或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合併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一)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

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土地改良物 10 年、房屋及建築 10 至 35 年，機器設備 3 至 15 年，運輸設備 8 年，餘為 1 至 20 年。

(十三)租　　賃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承租人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2. 營業租賃係指融資租賃以外之租賃。於營業租賃下所為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五)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即必須經一段相當長期間始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劃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員工及董事酬勞

員工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七)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當期所得稅根據合併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十八)收入認列

1.本公司製造並銷售不銹鋼製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

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3.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九)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二)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4,029,127 仟元。

(三)無活絡市場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金融工具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對於無活絡市場之金融資產係依據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為 874,818 仟元。

(四)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

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五)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　　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1,438	$1,103
支票及活期存款	471,444	681,718
合　　計	$472,882	$682,821

1.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本公司將現金提供質押且已轉列其他流動資產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28,544	$69,819
評價調整	(6,144)	(13,292)
小計	22,400	56,527
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7,992	1,606
合　　計	$30,392	$58,133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0	$2,794

1.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民國105年及104年度分別認列淨損失7,377仟元及12,872仟元。

2.本公司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賣日幣買台幣	日幣	238,000仟元	105.10.19~106.02.10
賣歐元買美金	歐元	390仟元	105.09.09~106.02.24

104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賣日幣買台幣	日幣	127,000仟元	104.11.17～105.03.30
賣日幣買美金	日幣	292,000仟元	104.11.30～105.03.31
賣歐元買美金	歐元	3,470仟元	104.09.23～105.02.26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工具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上櫃公司股票	$25,759	$31,652
評價調整	94	(10,244)
合　　計	$25,853	$21,408

本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874,818	$725,902
累計減損	0	0
合　　計	$874,818	$725,902

1.本公司持有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五)應收票據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116,746	$61,748
減：備抵呆帳	0	0
合　　計	$116,746	$61,748

(六)應收帳款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1,830,745	$1,494,885
減：備抵呆帳	(1,536)	(2,478)
合　　計	$1,829,209	$1,492,407
催收款項	$3,782	$4,285
減：備抵呆帳	(3,782)	(4,285)
合　　計	$0	$0

1.應收帳款淨額之帳齡分析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且未減損	$1,677,091	$1,397,834
已逾期且未減損		
逾期30天內	141,003	55,766
逾期31-90天	11,115	3,003
逾期91-180天	0	35,804
合　　計	$1,829,209	$1,492,407

本公司係依據客戶之交易量、資本額及營運狀況訂定授信標準，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其信用品質良好。

2.備抵呆帳之變動分析如下：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合　　計
105年1月1日	$6,169	$594	$6,763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0	942	942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2,387)	0	(2,387)
105年12月31 日	$3,782	$1,536	$5,318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合　　計
104年1月1日	$4,338	$3,534	$7,872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1,884	0	1,884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53)	(2,940)	(2,993)
104年12月31日	$6,169	$594	$6,763

3.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七)金融資產移轉

本公司與銀行間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本公司依合約規定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僅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且本公司對於已移轉應收帳款並無任何持續參與，因此本公司已除列讓售之應收帳款。於民國105年12月31日及104年12月31日止，尚未到期之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已預支金額	保留款金額
富邦銀行	$431,228	$80,602	$350,626
	(USD 13,371 仟元)	(USD 2,499 仟元)	(USD 10,872 仟元)
富邦銀行	$18,763	$16,872	$1,891
	(EUR 553 仟元)	(EUR 497 仟元)	(EUR 56 仟元)

104年12月31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已預支金額	保留款金額
富邦銀行	$323,622	$5,203	$318,419
	(USD 9,859 仟元)	(USD 159 仟元)	(USD 9,700仟元)
富邦銀行	$6,472	$4,966	$1,506
	(EUR 180 仟元)	(EUR 138 仟元)	(EUR 42仟元)

(八)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製成品(含商品)	$2,241,227	$2,007,212
在製品	62,163	57,727
半成品	247,556	208,330
原　料	1,430,741	1,461,971
物　料	47,440	57,582
帳面金額	$4,029,127	$3,792,822

1.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16,094,724	$16,994,143
存貨盤(盈)虧	(341)	(287)
存貨報廢	8,640	8,125
下腳收入	(95,862)	(95,333)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84,200)	122,290
合　　計	$15,822,961	$17,028,938

105年度存貨回升利益主要係因原料價格上漲所致。

2.本公司存貨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年1月1日	增　　加	處　　分	重 分 類	105年12月31日
成　　本					
土地	$1,170,362	$0	$0	$0	$1,170,362
土地改良物	8,533	2,000	0	0	10,533
房屋及建築	778,637	8,345	0	0	786,982
機器設備	1,876,128	82,493	(6,079)	2,094	1,954,636
運輸設備	118,008	54,193	(29,688)	0	142,513
辦公設備	72,813	5,445	(1,709)	0	76,549
其他設備	281,028	24,743	(6,545)	0	299,226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2,094	13,747	0	(2,094)	13,747
	4,307,603	$190,966	($44,021)	$0	4,454,548
累 計 折 舊					
土地改良物	2,217	$1,003	$0	$0	3,220
房屋及建築	290,579	39,937	0	0	330,516
機器設備	1,212,152	117,736	(6,075)	0	1,323,813
運輸設備	22,331	16,484	(13,246)	0	25,569
辦公設備	41,717	8,260	(1,709)	0	48,268
其他設備	158,161	16,693	(4,886)	0	169,968
	1,727,157	$200,113	($25,916)	$0	1,901,354
淨　　額	$2,580,446				$2,553,194

	104年1月1日	增　　加	處　　分	重 分 類	104年12月31日
成　　本					
土地	$1,154,362	$16,000	$0	$0	$1,170,362
土地改良物	8,533	0	0	0	8,533
房屋及建築	698,267	18,729	(7,024)	68,665	778,637
機器設備	1,805,410	75,170	(4,452)	0	1,876,128
運輸設備	90,488	67,896	(40,376)	0	118,008
辦公設備	61,936	11,381	(504)	0	72,813
其他設備	250,301	35,303	(4,576)	0	281,028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68,665	2,094	0	(68,665)	2,094
	4,137,962	$226,573	($56,932)	$0	4,307,603
累 計 折 舊					
土地改良物	1,363	$854	$0	$0	2,217
房屋及建築	254,460	37,679	(1,560)	0	290,579
機器設備	1,097,791	118,613	(4,252)	0	1,212,152
運輸設備	32,506	13,967	(24,142)	0	22,331
辦公設備	33,626	8,595	(504)	0	41,717
其他設備	147,778	14,713	(4,330)	0	158,161
	1,567,524	$194,421	($34,788)	$0	1,727,157
淨　　額	$2,570,438				$2,580,446

1.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並按耐用年限 10 至 35 年予以計提折舊。
2.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固定資產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47 仟元及 522 仟元，其資本化之利率區間分別為 0.73%~1.13%及 0.99 %～1.45%。
3. 本公司預登記雲林科技工業區二期(石榴班區)土地，面積約 67,919.46 平方公尺，業已繳清土地價款 829,432 仟元(表列其他其流動資產)及完成使用保證金 82,943 仟元(表列存出保證金)，惟尚未完成土地點交及過戶。
4. 本公司座落於彰化縣溪州鄉舊眉段 75-1 及 75-2 地號之土地(面積 2,044 平方公尺)以及埔心鄉新館段115地號之土地(面積171平方公尺)、115-1及115-2(面積3,218平方公尺)與116地號之土地(面積120平方公尺)屬農牧用地之地目作為停車場及成品儲放、運輸裝卸區等，依法暫不能辦理過戶取得所有權登記，故全部以總經理張金鈺個人名義登記，並以該六筆土地設定抵押權予本公司共計 40,000 仟元。
5.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資產之說明。

（十） 短期借款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		
購料借款	$1,447,935	$690,488
外銷借款	747,767	639,237
信用借款	500,000	300,000
淨　　額	$2,695,702	$1,629,725
利率區間	0.05%~2.24%	0.61%～1.47%

（十一）應付短期票券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300,000	$100,000
減：未攤銷折價金額	(393)	(31)
淨　　額	$299,607	$99,969
利率區間	0.65%~0.75%	0.93%

（十二）其他應付款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147,951	$116,016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70,100	47,149
應付工程款及設備款	14,525	5,658
應付佣金	19,508	17,718
其　　他	95,621	70,722
合　　計	$347,705	$257,263

（十三）長期借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臺灣銀行	$0	$435,867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0	(123,008)
一年後到期部份	$0	$312,859
利率區間	NA	1.33%

1. 長期擔保借款於民國 106 年 8 月至 116 年 6 月到期，本公司已於民國 105 年 9 月 20 日提前償還全部借款。
2. 本公司為長期擔保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3. 本公司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2,995,702	$2,165,591
未動用金額	12,305,548	14,031,784
	$15,301,250	$16,197,375

(十四)退休金

1.確定福利計畫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5%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5 年12 月31 日	104 年12 月31 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95,258	$189,36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3,008)	(24,651)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122,250	164,717
帳列其他應付款	(525)	(525)
帳列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21,725	$164,192

(3)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1 月 1 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89,368	$185,839
當期服務成本	742	746
利息成本	2,779	3,190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374	(1,248)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30	522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5,338	5,357
福利支付數	(3,473)	(5,038)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95,258	$189,368

(4)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1 月 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4,651	$23,173
利息收入	357	40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60	164
雇主提撥數	51,413	5,952
福利支付數	(3,473)	(5,038)
12 月 3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73,008	$24,651

(5)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1 月 1 日淨確定福利負債	$164,717	$162,666
當期服務成本	742	746
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	2,422	2,790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374	(1,248)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30	522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5,338	5,357
計畫資產報酬	(60)	(164)
雇主提撥數	(51,413)	(5,952)
12 月 31 日淨確定福利負債	$122,250	$164,717

(6)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5 年度	104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742	$746
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	2,422	2,790
認列於損益	3,164	3,536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374	(1,248)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30	522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5,338	5,357
計畫資產報酬	(60)	(16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782	4,467
合　　計	$8,946	$8,003

上述認列於損益中之退休金費用明細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成本	$2,199	$2,334
推銷費用	267	303
管理費用	698	899
	$3,164	$3,536

(7)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虧損不足部分，由國庫補足。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構成總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折現率	1.25%	1.5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臺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5 年 12 月 31 日	($5,343)	$5,565	$5,509	($5,318)
-104 年 12 月 31 日	($5,381)	$5,611	$5,569	($5,368)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9)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6,552 仟元。

(10)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1 年。

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 1 年	$8,831
1 年至 2 年	6,344
2 年至 5 年	27,414
5 年以上	183,905
	$226,494

2.確定提撥計畫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0,491 仟元及 19,786 仟元。

(十五)普通股股本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12 月31 日
額定股數(仟股)	460,000	460,000
額定股本	$4,600,000	$4,6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數(仟股)	407,131	370,119
已發行股本	$4,071,307	$3,701,189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185,059 仟元及資本公積 185,059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經報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已於民國 105 年 8 月 9 日辦妥變更登記。

(十六)資本公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發行溢價	$1,663,578	$1,848,637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七)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當期依法令規定可供分配淨利，於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相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盈餘加計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後，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累積可供分配盈餘提撥百分之五十以上股東紅利，惟股東紅利每股低於0.5元時，得保留不予分配；因本公司屬傳統產業，目前營業進入成熟穩定期，分配股東紅利時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方式為之，惟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二十。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法定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IFRSs時，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5. 本公司於民國105年6月15日及民國104年6月17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53,116		$98,281	
特別盈餘公積	10,244		0	
現金股利	370,119	$1	740,238	$2
股票股利	185,059	0.5	0	-
合　計	$618,538		$838,519	

(十八)其他權益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5 年度	104 年度
1 月 1 日餘額	($10,244)	$6,20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10,338	(16,445)
12 月 31 日餘額	$94	($10,244)

(十九)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 年度	104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損失)	$1,407	($2,932)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8,074)	(9,94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4,473)	(7,184)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6,461)	100,280
什項利益及損失	13,119	8,628
合　　計	($14,482)	$88,852

(二十)財務成本

	105 年度	104 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21,024	$24,757
應付短期票券	1,074	927
	22,098	25,684
減：資本化金額	(47)	(522)
財務成本	$22,051	$25,162

(二十一)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　　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75,668	$188,639	$664,307	$418,758	$152,009	$570,767
勞健保費用	39,476	8,937	48,413	39,472	9,504	48,976
退休金費用	18,771	4,884	23,655	18,237	5,085	23,322
其　　他	45,746	7,820	53,566	44,384	8,476	52,860
	$579,661	$210,280	$789,941	$520,851	$175,074	$695,925
折舊費用	$176,166	$23,947	$200,113	$172,879	$21,542	$194,421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 5%，董事酬勞不高於 2%。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50,071 仟元及 33,678 仟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0,029 仟元及 13,471 仟元。員工及董事酬

勞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狀況估列。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4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與本公司 104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等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3. 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891 人及 867 人。

(二十二)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之應付所得稅	$87,795	$93,36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0	17,54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9,277	5,200
當期所得稅總額	97,072	116,10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0,692	(20,435)
所得稅費用	$137,764	$95,672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5年度	104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	$983	$759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之說明：

	105年度	104年度
會計利潤(稅前利益)	$931,327	$626,834
按適用稅率 17%計算之稅額	$158,325	$106,562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31,706)	(36,325)
免稅所得	(1,319)	3,392
決定課稅所得時應予調整增(減)之項目	3,014	(70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173	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	0	17,54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9,277	5,200
所得稅費用	$137,764	$95,672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5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34,034	($31,314)	$0	$2,72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8,002	(8,203)	983	20,782
其　　他	336	0	0	336
小　　計	$62,372	($39,517)	$983	$23,838

	105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1,423	$1,176	$0	$2,599
備抵呆帳超限(追認)數	1,414	0	0	1,414
未實現重估增值	890	0	0	890
小　　計	$3,727	$1,176	$0	$4,903

	104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13,245	$20,789	$0	$34,034
淨確定福利負債	27,653	(410)	759	28,002
其　　他	336	0	0	336
小　　計	$41,234	$20,379	$759	$62,372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1,479	($56)	$0	$1,423
備抵呆帳超限(追認)數	1,414	0	0	1,414
未實現重估增值	890	0	0	890
小　　計	$3,783	($56)	$0	$3,727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591	$1,418

5. 本公司投資擴展計畫已於民國100年9月30日核准完成，五年免稅期間自民國101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

6.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皆已經稽徵機關核定至103年度。

7.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86年度以前	$0	$0
87年度以後	923,958	753,732
合計	$923,958	$753,732

8.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81,903	$80,247

民國104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19.85%，民國105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13.21%。

(二十三)每股盈餘

	105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793,563	407,131	1.95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793,563	407,13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0	1,847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793,563	408,978	1.94

	104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531,162	407,131	1.30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531,162	407,13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0	1,710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531,162	408,841	1.30

(二十四)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土地及房屋，租賃期間介於5年至12年，民國105年及104年度均認列740仟元之租金費用。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不超過1年	$740	$740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220	2,960
超過5年	30	30
合　　計	$2,990	$3,730

(二十五)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5年度	104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46,347	$369,017
加：期初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5,658	24,464
減：期末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14,525)	(5,658)
本期支付現金	$837,480	$387,823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

(二)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87,093	$72,459
退職後福利	493	522
合　　計	$87,586	$72,981

八、質押之資產

	帳　面　價　值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擔　保　用　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0	$570,503	長期銀行借款
其他流動資產			
-活期存款	481	0	備償戶
-定期存款	800	800	保證金
合　　計	$1,281	$571,30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已簽約但尚未給付之資本支出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912	$691,88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　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本公司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發行新股或買回本公司股份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74,818	—	$725,902	—

2.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本公司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特定暴險之情形，請詳附註六(二)。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管理階層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管理階層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及日圓。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本公司之部分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幣別相同，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本公司採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匯率風險。

本公司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金融資產			
美　金	$39,804	32.25	$1,283,675
歐　元	504	33.9	17,082
日　圓	467,779	0.2756	128,920
金融負債			
美　金	$919	32.25	$29,627

	10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30,050	32.825	$986,407
歐　元	1,350	35.880	48,437
日　圓	118,637	0.2727	32,352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440	32.825	$47,275

本公司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5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美　金	1%	$12,837	$0
歐　元	1%	171	0
日　圓	1%	1,289	0

	104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	$9,864	$0
歐　元	1%	484	0
日　圓	1%	324	0

價格風險

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5年及104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24仟元及565仟元；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259仟元及214仟元。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抵銷。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若新台幣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0.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或增加 0 仟元及 826 仟元，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獲獨立信評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並無重大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及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六(六)說明。

(3)流動性風險

a.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降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如下：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105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2,695,702	$0	$0	$0	$0
應付短期票券	299,607	0	0	0	0
應付票據	257	0	0	0	0
應付帳款	192,505	0	0	0	0
存入保證金	7,190	0	0	0	0

衍生金融負債	三個月以下	三個月至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105 年 12 月 31 日					
遠期外匯合約	$0	$0	$0	$0	$0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104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1,629,725	$0	$0	$0	$0
應付短期票券	99,969	0	0	0	0
應付票據	371	0	0	0	0
應付帳款	194,050	0	0	0	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123,008	123,008	39,674	39,674	110,503
存入保證金	45,842	0	0	0	0

衍生金融負債	三個月以下	三個月至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104年12月31日					
遠期外匯合約	$2,794	$0	$0	$0	$0

(三)公允價值估計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說明。

2. 下表係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相關分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等級。

第一等級：係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之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除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屬之。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105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22,400	$0	$0	$22,400
遠期外匯合約	0	7,992	0	7,99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25,853	0	0	25,853

10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56,527	$0	$0	$56,527
遠期外匯合約	0	1,606	0	1,60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21,408	0	0	21,408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0	$2,794	$0	$2,794

本公司均未有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本公司均未有取得或處分以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等情形。

3.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

(1)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收盤價）決定。

(2)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附註六（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二。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附表一：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仟單位/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普通股股票						
“	ABGENOMICS INTERNATIONAL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33	31,900	3.64%	－
“	Gongwin Biopharm Holdings Co.,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350	484,497	7.56%	－
	特別股股票						
“	ABGENOMICS INTERNATIONAL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00	323,670	20.69%	－
吉茂公司	普通股股票						
“	有益鋼鐵(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897	28,936	－	@9.99
“	台灣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	22,400	－	@11.20
	Gongwin Biopharm Holdings Co.,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34,751	0.51%	

附表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仟　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吉茂公司	彰化縣溪洲鄉	一般投資業	$100,120	$100,120	10,000	100%	$100,943	($3,838)	($3,838)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係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分配資源及評估部門績效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營運部門。主要營運決策者係以產品別資訊制定決策，本公司營運部門依產品別劃分為不銹鋼板/捲、不銹鋼管、型鋼及其他，型鋼及其他因未達量化門檻，故合併表達於「其他營運部門」欄內。所揭露之應報導部門係以製造及銷售不銹鋼製品為主要收入來源。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本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依係以排除董事酬勞等之營業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三)部門損益與資產及產品別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部門資訊如下:

民國105年度

	不銹鋼板/捲	不銹鋼管	其他	總計
收入				
外部收入淨額	$9,921,186	$7,471,744	$231,992	$17,624,922
內部收入淨額	$0	$0	$0	$0
營運部門損益	$338,408	$650,976	($221)	$989,163
營運部門資產	$1,387,214	$2,624,188	$422,083	$4,433,485

民國104年度

	不銹鋼板/捲	不銹鋼管	其他	總計
收入				
外部收入淨額	$9,763,397	$8,364,613	$246,710	$18,374,720
內部收入淨額	$0	$0	$0	$0
營運部門損益	$106,962	$490,631	($21,784)	$575,809
營運部門資產	$1,442,135	$2,411,244	$435,339	$4,288,718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本期營業淨利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民國105年度	民國104年度
營運部門總損益	$989,163	$575,809
董事酬勞等費用	(21,949)	(15,0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5,887)	66,046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931,327	$626,834

(五)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亞洲地區	$6,148,965	$7,068,275
歐洲地區	6,096,867	4,628,256
美洲地區	2,702,465	3,555,268
其他	2,676,625	3,122,921
合　　計	$17,624,922	$18,374,720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之非流動資產均位於台灣。

(六)主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無來自單一客戶收入達收入總額之 10%以上。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60388 號

會員姓名：(1)柯 天 賜
(2)張 維 倫

事務所名稱：中國財稅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長安東路2段77號3樓

事務所電話：(02)2507-1008　　事務所統一編號：04150064

會員證書字號：(1) 台省會證字第 六七四 號
(2) 台省會證字第 三七七八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59068700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允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5年度（自民國 105年 1月 1日至
105年 12月 31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柯天賜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張維倫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2 月 3 日